

#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史河张老埠乡宣政段除险疏浚工程砂石处置转运劳务作业项

目

项目编号：固财招标采购-2026-12

采购人：固始水利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甲方）

供应商：河南恒顺建设有限公司（乙方）

签订时间：2026年4月21日

签订地点：固始水投公司

# 史河张老埠乡宣政段除险疏浚工程砂石处置转运劳务作业项目 合同协议书

固始水利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采购人”）为实施史河张老埠乡宣政段除险疏浚工程砂石处置转运劳务作业项目（项目名称），已接受河南恒顺建设有限公司（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供应商”）对史河张老埠乡宣政段除险疏浚工程砂石处置转运劳务作业项目（项目名称）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及国家的有关运输法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元伍角贰分每吨每公里（2.52 元/吨/公里）。本价格包含临时堆砂点至储砂场运输劳务费用及储砂场场内机械劳务费用等。

4. 供应商项目负责人：肖 柯。

5. 供应商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砂石处置转运劳务作业，运输车辆要严格按照规定的线路、规定的时间段内运输，严禁在规定以外的线路、规定时间段外运输。若发现运输车辆未按照规定线路、规定时间运输，违反《信阳市河道采砂管理条例》被相关单位和部门处罚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供应商相关责任。

6. 供应商严格按甲方需求对转运劳务作业过程进行管理，确保转运劳务作业过程中的扬尘污染防治和安全生产工作。转运劳务过程中发生的扬尘污染防治费用及安全生产事故责任均有供应商自行承担。

7. 结算时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和财务方面的相关规定提供结算手续，结算周期按照现场销售情况双方商议，工程量据实结算。

8. 服务时间：早七点至晚七点，特殊时期为加大销售进度延长时间的双方可协商解决。供应商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转运劳务作业，严格按照规定的场地、规定的时间段内进行劳务作业，若发现转运劳务作业未按照规定场地、规定时间作业的，给采购人造成重大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供应商相关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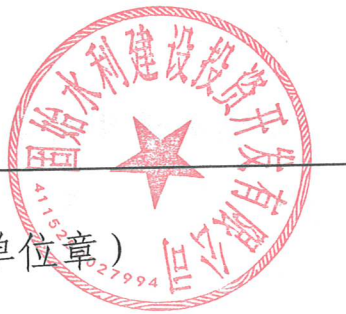
9.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指示开工，工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全部工程量完成日止。

10. 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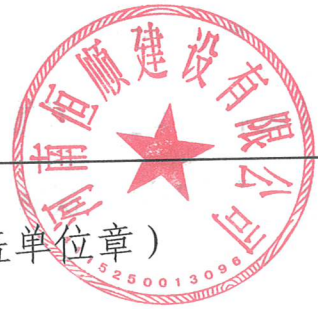
12. 双方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纠纷，应当先进行协商解决，调解不成的，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采购人：



(盖单位章)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其委托代理人 王奇 (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 张彬 (签字)

2026年4月21日

2026年4月21日

# 中标通知书

采购项目编号：固财招标采购-2026-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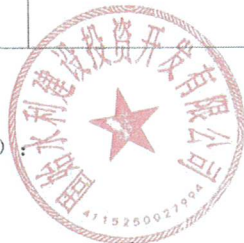
河南恒顺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递交的史河张老埠乡宣政段除险疏浚工程砂石处置转运劳务作业项目的投标文件，于2026年04月17日在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和中标结果公示，现确定你公司中标，请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7日内，到：固始水利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合同。

采购人	固始水利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史河张老埠乡宣政段除险疏浚工程砂石处置转运劳务作业项目		
采购内容	史河张老埠乡宣政段除险疏浚工程砂石处置转运劳务作业项目采购（含临时堆砂点至储砂场运输劳务及储砂场场内机械劳务）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日起至全部工程量完成日止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		
中标金额	砂石处置转运劳务单价 大写：贰元伍角贰分 元/吨/公里 砂石处置转运劳务单价 小写：2.52 元/吨/公里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永信方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单位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日期：2026年04月20日



“融资提示：该项目为政府采购项目，可以办理政采贷”。

注：本通知书一式4份，采购单位1份，中标公司1份，招标代理机构1份，行政监督部门1份。